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

编号 53011420250402010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第八条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，准予施工。

特发此证



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

发证机关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

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02日



建设单位	云南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		
工程名称	云南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能源技术科技创新园（一期）室内装修项目		
建设地址	昆明市呈贡区雨花东南片区东南部KCC2019-3号地块		
建设规模	11306.6平方米		
合同工期	2025年04月07日至2025年08月04日	合同价格	975.03万元

参建单位

勘察单位		项目负责人	
设计单位	深圳铿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麦景锋
施工单位	深圳铿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杨伯豪
监理单位	昆明先行监理有限责任公司	总监理工程师	李潇
工程总承包单位		项目经理	
备注	云南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能源技术科技创新园（一期）室内装修项目为B1、B2栋，总建筑面积12712.35平方米，此次申报室内装修项目总面积为B1、B2栋地上建筑面积11306.6㎡。		

注意事项：

- 一、本证放置施工现场，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。
- 二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。
- 三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。
- 四、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，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，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、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，本证自行废止。
- 五、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，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，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。
- 六、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，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；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，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。
- 七、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，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的规定予以处罚。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

工程名称：云南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能源技术科技创新园（一期）室内装修项目

施工许可证编号：530114202504020101

建设单位：云南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：铁轺

建设地址：昆明市呈贡区雨花东南片区东南部KCC2019-3号地块

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					
名称	建筑面积或长度（平方米/米）	层数			
		地上	地下	地上	地下
B1栋	7345.345	7345.345	0	5	0
B2栋	3961.255	2961.255	0	5	0
总建筑面积：10306.600 地上建筑面积：10306.600 地下建筑面积：0					
备 注： 云南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能源技术科技创新园（一期）室内装修项目为B1、B2栋，总建筑面积12712.35平方米，此次申报室内装修项目总面积为B1、B2栋地上建筑面积11306.6m²。					

1、本附件随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一并核发
2、本附件与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同时使用方可有效

